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
社區聯絡小組

第二次會議會議紀錄

日期：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星期五)

時間：下午二時二十分

地點：聯營公司會議室 (葵涌國瑞路 45 號陶比大廈 4/F)

出席者：

吉寶西格斯 - 振華聯營公司：

劉榮輝先生 副項目總監

余榕康先生 項目經理 (主席)

環境保護署代表：

鄭德權先生 首席環境保護主任

甘澤榮先生 高級項目工程師

艾亦康有限公司：

吳仲文先生 香港區水務及城市發展董事

陳漢寧先生 駐地盤總工程師

小組成員：

李育賢女士 香港戒毒總會行政總主任

曹美華女士 香港石鼓洲康復院院長(行動及行政)

張 富先生 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主席

鄧捷明先生 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首副主席

張蓮壽先生 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副主席

溫東日先生 大嶼山南區鄉事委員會執委

何進輝先生 (貝澳老圍)原居民代表

周轉香女士 香港離島區各界協會執行委員會主席

鄭官穩先生 離島區議員(長洲南)

孔憲禮先生 長洲鄉事委員會執行委員

林潔聲先生 長洲新興街街坊會主席

彭華根先生 香港漁民互助社副主席

賴子文先生 長洲國民學校校長

列席者：

環境保護署代表：

湯煥銘先生	項目主任
張定中先生	項目工程師
李俊瑋先生	環境保護主任
王成業先生	助理工程項目統籌
徐嘉俊先生	見習環境保護工程師

艾亦康有限公司：

曾昭烈先生	駐地盤高級工程師
何倩芝女士	駐地盤高級工程師

吉寶西格斯 – 振華聯營公司：

楊永流先生	項目統籌經理
黃文超先生	設施統籌經理
葉頌儀女士	社區事務主任
彭潔玲女士	項目高級顧問（地區事務）
林泳欣女士	項目顧問（地區事務）
李靄寧女士	項目顧問（地區事務）

小組成員：

馮豪坤先生	註冊社工
-------	------

小組成員：

張樹根先生	大嶼南區鄉事委員會執行委員
陳子和先生	(長沙下村)居民代表
李桂珍女士	離島區議員(長洲北)
黃輝民先生	長洲鄉事委員會首副主席
吳文傑先生	長洲鄉事委員會副主席
黃紫蓮女士	長洲鄉事委員會執委
何智財先生	長洲正義聯誼會主席
鄭國威先生	長洲華商會主席
黃文漢先生	梅窩鄉事委員會主席
鄒長福先生	梅窩鄉事委員會第一副主席
李國強先生	梅窩鄉事委員會第二副主席

I. 歡迎辭：

1. 吉寶西格斯 – 振華聯營公司(下稱「聯營公司」)項目社區事務主任葉頌儀女士作為會議主持人(下稱「主持人」)，代表聯營公司歡迎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社區聯絡小組(下稱「聯絡小組」)的成員、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及艾亦康有限公司(下稱「艾亦康」)的相關人士出席項目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並簡介是次會議的會議議程。
2. 是次會議旨在向成員匯報，由社區聯絡小組第一次會議至今的項目進度，包括：介紹新成員、簡介社區聯繫情況、介紹最新的煙道設計、報告環境監測情況、分享未來工作重點，以及設立資訊中心的進度，藉此加強社區聯繫及提高本工程項目的透明度。

II.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工程簡介

1. 主持人邀請項目高級顧問(地區事務)彭潔玲女士代表聯營公司進行匯報。
2. 彭女士的報告內容綜述如下：

(一) 社區聯繫

- a. 自 2018 年 5 月底的社區聯絡小組的第一次會議，聯營公司社區聯繫的代表這半年來曾到訪各個社區以及團體約見會晤，當中包括：香港戒毒總會、大嶼南鄉事委員會、長洲鄉事委員會、梅窩鄉事委員會、離島區議員、香港漁民互助社、長洲近岸漁民協會、大浪村、貝澳老圍，和香港石鼓洲康復院等，向各成員介紹本項目，同時與各成員交流，收集地區人士對項目的意見，成功與各成員有更緊密聯繫，建立互信。
- b. 聯營公司就上一次會議各成員提出的寶貴意見，報告最新的跟進情況：

成員意見	聯營公司回應
資源便利：便民的交通服務	為大浪村居民提供往返長洲的乘搭船隻服務 - 已安排試航
拜神儀式	已於 2018 年 11 月 14 日在大嶼南區舉行地區拜神活動(出席者包括大嶼南鄉事委員會與十四鄉村代表)
為本區居民創造就業機會	優先考慮聘請當地居民為員工： - 視乎工程合適性適時招聘
環保監控	設有網站定期上載有關監測數據，供公眾查閱網址
贊同焚化爐煙道的最新設計	最新的帆船造型煙道設計獲得一致正面評價，將進行詳細設計 (有關最新設計請參照附件一)
關注資訊中心選址	與大嶼南及長洲鄉事委員會協商，採納其建議的選址設立資訊中心，正等待相關政府部門意見
協助居民修葺公眾設施	合約範圍內的工作，會與居民商討修葺方案，範圍以外的則會將相關個案由環保署轉介至其他政府部門跟進

(二) 工程進度

- a. 在社區聯絡小組第一次會議上，成員普遍傾向支持以帆船概念設計煙道，本項目的設計團隊將繼續以此帆船概念進行詳細的煙道設計，並適時向多個專業學會，包括香港城市設計學會、香港建築師學會、香港園境師學會、香港綠色建築議會，以及香港中文大學建築學院代表諮詢。
- b. 工程進度良好，現階段的前期工作已經接近尾聲，將於 2018 年底正式開展人工島的興建，包括深層水泥拌合，以及沉箱製造及安裝等工程；而島上設施包括焚化設備、鍋爐給水系統等則已完成初步設計，未來一年將開展詳細設計。

(三) 環保監測情況

- a. 在建造工程展開前進行的基線監測，包括聲音量度、水質監測、江豚監測、珊瑚移植及監測，和生態監測(白腹海鷗)等，經已完成。而環境影響監測則已在 2018 年 6 月開始，各項環境監測數據均顯示，並沒有因工程而引致異常的情況。
- b. 環境基線監測報告及每月環監報告已定期上載在項目官方網站供公眾查閱：
<http://www.iwmfhk.com/tc/index.php>

(四) 設立資訊中心進度

- a. 聯營公司就資訊中心選址曾與地區鄉事委員會聯絡，獲鄉事委員會同意借出用地予本公司作項目資訊中心。待相關政府部門審批後將盡快開展籌備工作。

III. 社區聯絡小組就簡介內容反映意見

1. 成員的提問及意見綜述如下：

(一) 設施的外觀設計

- (a) 各成員一致對最新的帆船造型煙道設計表示支持 (有關最新設計請參照附件一)

(二) 極端天氣對項目的影響

- (a) 賴子文先生關注焚化爐設施位處於石鼓洲對出海面，當超級颱風正面吹襲時如何確保設施免受破壞。他舉例距離長洲岸邊約 5 米的長洲國民學校在超級颱風“天鴿”期間，曾遭受超過 4 層樓高的巨浪侵襲達 4 小時，要求設施建設時需考慮如何應付極端氣候。他同時又關注，承建商在興建綜合廢物管理設施時，有否充分考慮極端天氣所產生的影響，而非只以平均值作考量。
- (b) 溫東日先生及鄧捷明先生亦關注氣候變化對項目帶來的影響，指項目以海路運送垃圾，若遇到颱風侵襲，海路運輸將會停止，屆時廢物可能堆積在市區，不知環保署及聯營公司有何應變措施。

(三) 項目內容

- (a) 周轉香女士和張富先生表示，關注環保署會否信守承諾，創造協同效應，支援附近社區，例如修建大嶼山碼頭讓較大型的船隻可以停泊，吸引遊客前往參觀，同時帶旺當地社區。
- (b) 鄧捷明先生又以 T-Park 作例子，指該設施設有暖水池；周轉香女士亦補充說 T-Park 設有預約系統限制人流，他們關注本項目在營運期的安排。
- (c) 賴子文先生又表示，聯營公司簡介的教育資訊中心的展覽內容以及參觀路線規劃，過於單調表面化，無法有效讓訪客了解整體設施的運作過程和理念，建議承辦商以及環保署可參考外國經驗，加入更多教育元素，妥善平衡焚化爐運作以及公眾環保教育。

(四) 環境監測

- (a) 李育賢女士關注項目對環境的影響，除水質監測外，特別是工程期間的燈光、氣味，以及塵埃等會否有監察的數據。

(五) 其他意見

- (a) 鄭官穩先生留意到較早前發生的潛水員意外事件，關注承建商如何確保不會有同類事件發生。
- (b) 賴子文先生表示社區聯絡小組似乎未有充份達到諮詢的目的，建議承辦商以及環保署可與社區聯絡小組增加交流，達至更完善方案。

2. 環保署、艾亦康及聯營公司作為項目方，就各成員的提問及意見作出回應，綜述如下：

(一) 極端天氣對項目的影響

- (a) 項目方表示在設計綜合廢物管理設施時已經參考過往數十年的天文氣候數據，在超級颱風“山竹”襲港後，亦會參考相關數據。項目方又補充除了引用過往天氣數據參考外，更在內地以模型進行測試，模擬出颱風吹襲造成的海浪以作估算，確保焚化爐的設施能抵受極端天氣。
- (b) 就颱風期間的廢物運送安排，環保署解釋政府在海路運送廢物方面有超過 20 年的經驗。在颱風侵襲期間，一般廢物收集工作將會停止，因此廢物運輸船隻不需要運作。當颱風離開，廢物收集工作恢復和航道重開後，環保署一直有妥善的應變措施，處理突然增多的廢物。例如在超級颱風“山竹”過後，除了個別大型樹木以外，各地區的垃圾運送並沒有太大影響。環保署亦表示，汲取了超強颱風“山竹”的經驗，將會有更妥善準備及安排。

(二) 項目內容

- (a) 就有關修建大嶼山碼頭的訴求，項目方表示理解，惟有關要求超越本項目合約範圍，故未能考慮；環保署則表示已將有關訴求轉交相關部門跟進。
- (b) 就於島上設置暖水池等設施的建議，環保署表示在立法會通過的撥款中，並沒有包括這項目。
- (c) 項目方表示為了讓公眾深入了解廢物處理的過程，在規劃公眾參觀路線時，會讓訪客置身設施內，並近距離了解焚化的過程。在焚化設施以外，公眾更可在戶外走道欣賞自然景色，以及感受到設施與綠化工程互相配合的和諧美景。
- (d) 項目方亦補充，在規劃公眾可使用設施及參觀路線時，需要與設施的運作相配合，而現時項目焦點落在人工島的興建工程，與公眾教育有關的規劃將會在稍後階段詳細構思，現時亦會聽取成員的意見，以作日後參考。

(三) 環境監測

- (a) 項目方表示，工程項目中使用的技術和機器所發出的聲音遠較傳統的打樁技術低，所產生的塵埃亦較少。如需要在限制時間外進行工程，聯營公司會在取得環保署發出的「建築噪音許可證」後才進行工作，確保工程操作的聲音在可接受的範圍內，如有需要會在發電機上加裝隔音罩，進一步減低對附近居民的影響。至於照明方面，項目方表示工程主要在日照時工作，只在有需要時在晚上繼續工程，但強調所用之燈光只向海面照射，並遠低石鼓洲的高度，不會直接照射到鄰近島上民居。

(四) 其他意見

- (a) 聯營公司表示對是次潛水員意外事件深表遺憾，由於事件仍在調查階段，不便透露詳情，但強調公司一向重視工程的施工安全，提供足夠安全裝備，依從安全指引，並會在未來的工程加強安全措施，以及監察工作。
- (b) 項目方一直重視社區關係，尤其社區聯絡小組所提出的寶貴意見。項目成方會就成員關注的意見繼續跟進。

IV. 下次會議：容後通知

V. 是次會議於下午 4 時 10 分結束。

附件一：最新帆船造型煙道設計



附件二：第二次社區聯絡小組會議順利進行

